

实证透视：少数民族社区中的基督教

——云南省澜沧县两个拉祜族村寨典型调查

Christianity in the Minority Communities of Yunnan-Case

Studies of Two Lahu Village in Lancang County

苏翠薇 韩军学 云南省社科院

Su Cuiwei and Han Junxue Yunnan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一、问题的提出与思考

少数民族社会文化与基督教（新教，下同）的相互关系问题，是云南基督教研究最为重要的内容。在云南，受基督教影响较大的少数民族主要有8个：苗族、独龙族、傈僳族、怒族、景颇族、拉祜族、佤族、哈尼族。如果从区域（或支系）文化比较的角度考虑，那么具有学术意义的还有彝族和傣族。对于这10个少数民族为什么会接受基督教信仰的原因，前几年我们曾从文化传播与社会控制的角度做过专门的研究探讨（韩军学《基督教与云南少数民族》，云南人民出版社，2000年），认为社会文化层面的因素，如政治统治、社会组织、宗教信仰以及教育等方面，是最主要的原因。这样，我们就得到了一个简明的逻辑推演和研究思路：既然社会文化方面的因素导致这些少数民族接受了基督教信仰，那么基督教对这些少数民族的影响，必然主要体现在社会文化方面。

对于我们而言，虽然按照上述逻辑思路，希望从社会文化层

面对基督教在少数民族中的影响开展研究，但应当选择什么样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开展研究，是我们目前面临的主要问题。在前一阶段的研究中，人们的重点主要放在史、志方面，主要是做学术研究的基础性工作。其中虽然或多或少涉及基督教对少数民族社会文化的影响问题，但大多局限于表象的层面，使人难以把握表象中蕴藏的社会文化内涵及其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比如说，信仰基督教的少数民族大多处于经济、文化发展的“贫困”状态，不少研究者便根据这样一个简单的事实或现象，得出了“贫困是导致人们信教的主要原因”的简单结论，而并没有考虑到“贫困”本身所具有的社会文化含义^①，因此很容易受到许多相反例证的质疑：不“贫困”的地区或民族为何信教？更加“贫困”的地区或民族为何不信教？在我们看来，造成理论研究如此“尴尬”地位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于缺乏足够的“实证”材料，因而无法从中进行比较和分析研究，不能在“现象”和“理论”之间构建相互支撑的合理的逻辑联系，当然也就难以从中得出科学的结论。

近年来，宗教社会学在国内的发展，为我们提供了一种新的视角方法。同时，随着各种海内外合作项目的开展，以 PRA（参与式农村评估）为代表的许多实证性研究理念和田野调查方法也进入云南，并日益显示出在全面、快速认识和掌握社区整体状况方面的较强优势。虽然目前这些理念和方法还没有更多地应用到宗教学研究领域，但却给我们带来了一种启示和进行新的尝试的可能性。因此，我们在研究基督教对少数民族社会文化的影

^① 在理论意义上，“贫困”所具有的社会文化含义，主要体现在它在文化系统中的地位和作用方面：一是它在各个不同的文化层面中所处的位置和地位；二是它与各种文化因素之间的相互联系和制约关系。如果不对此加以考虑，往往会在研究中把属于不同范畴、不同逻辑关系的问题混淆起来。

响时，试图以具体的少数民族社区为对象，考察基督教在社区文化各个层面的影响，并尽量采用这些实证性研究的理念和方法，希望能从中获得新的认识和体验，为今后的研究探讨积累更多更全面的材料和经验。本文以两个拉祜族社区为对象的调研，就是我们的首次尝试。

二、相关历史背景及调研点的选择

(一) 拉祜族简况

拉祜族共 50 余万人，其中分布在中国云南 40 余万人，缅甸境内约 6 万人，泰国约 3 万人，越南和老挝也有少量分布。云南拉祜族主要分布在中缅边界南部、澜沧江以西地区的澜沧、双江、耿马、孟连、勐海等县，其中中国惟一的拉祜族自治县——澜沧拉祜族自治县约有 20 万人，超过当地总人口的 30%。

拉祜族源于古代的氏羌部落集团，在不断的南迁过程中逐渐演化而形成，汉晋时期主要分布在川南以及滇北一带，后逐渐越过金沙江，南迁到了滇西大理地区。公元 10 世纪至 18 世纪，拉祜族又经历了两次大规模南迁，一部分南迁到澜沧江以东地区，另一部分则到了澜沧江以西地区，并有部分进入了越南、老挝、缅甸和泰国，形成了今天的分布局面。

拉祜族一般可分为拉祜纳和拉祜西两大支系，其余还有拉祜普、拉祜剖等较小的支系。其中，拉祜西主要分布在澜沧江以西地区，与傣族和佤族等民族为邻；拉祜纳人口较多，主要分布在澜沧江以东地区，与哈尼族和汉族等民族相邻，也有一部分在 18 世纪以后迁到了澜沧江以西的澜沧县等地。在澜沧县境内，拉祜西主要分布在东南部地区，拉祜纳主要分布在西北部地区。在这两大支系中，信仰基督教的主要是拉祜纳。

拉祜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分为拉祜纳和拉祜西两种方言，二者在语音和词汇上虽有差异，但仍可通行。此外，由于长期与其他民族交往，许多拉祜族地区也通行汉语和傣语。历史上拉祜族未形成本民族文字。本世纪初，缅甸传教士曾创制了一种拉祜族拼音文字，1920年以后传入云南，主要在教会内使用，至今仍有一定影响。

拉祜族的传统宗教信仰天神“厄莎”为守护神，认为其是创造世界、主宰万物、执掌人们凶吉祸福的大神。在拉祜族的传统信仰中，还存在着数十种大小不一的鬼神，认为若亵渎了鬼神，便会受到伤害，导致各种各样的病痛和灾祸，须“做”不同的鬼神方能禳解。在日常生活中，各种祭祀活动十分频繁，对人们的生产和生活造成了很大的影响。清代中期以后，南传佛教和汉传佛教也在当地有较为广泛的传播。

在拉祜族的宗教信仰中，传统的厄莎信仰是最具特色的文化形态，是拉祜文化的核心内容，不仅贯穿在隐性的精神文化层面，而且还贯穿在显性的物质文化层面。在拉祜族社会，任何外来文化都与传统的厄莎信仰实现了某种程度的融合，佛教如此，基督教也如此。在当地，基督徒们普遍认为：耶稣基督是厄莎神的儿子。举行宗教仪式的时候，先讲厄莎神，后讲耶稣基督。

（二）澜沧基督教传播情况

云南拉祜族地区的基督教源于缅甸。1900年前后，缅甸浸信会景栋教会的美国传教士永伟理（W.M. Yong）父子等人，多次深入到云南边境拉祜族地区活动，并于1905年在双江县发展了一批拉祜族信徒，送到景栋教会学校中培训后分派到各地从

事传教活动。早期的传教工作收效甚微，民国以后有了较快发展，从1918年时的50人猛增到1920年时的700余人（一说7500人）并于1919年在双江县的帕结寨建起了云南拉祜族地区的第一座教堂。至1950年为止，以浸信会为主的基督教各教会先后在云南境内的双江、澜沧、孟连、西盟、沧源、耿马等县建立了大小教堂200余座，有信徒约4万余人，其中拉祜族2万余人，约占当时云南拉祜族总人口的10%，是云南基督教活动的重点地区之一。

历史上，澜沧县是浸信会在中缅两国拉祜族地区活动的中心。1920年，永伟里向孟连宣抚司购买了澜沧县糯福村后面的一座山头，于1921年建起了糯福教堂（现为云南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另据教徒口传，当时永伟里请求划拨一块牛皮大的地皮，用于建盖教堂。孟连宣抚司觉得用牛皮大的地建教堂纯属儿戏，便随口答应了。不料永伟里将牛皮剪切成细皮绳，将糯福寨整个后山圈了起来，吐司明知上当但也无话可说。

在云南，同样的牛皮绳的故事不仅流传在澜沧拉祜族地区，而且也流传在德宏景颇族地区、怒江傈僳族地区、景洪傣族地区，据说其蓝本源于缅甸。虽然它的真实性无法考证，但其广为流传的事实，至少可以反映出人们对基督教的某种积极的认可和选择。

糯福教堂建成后，传教士在教堂中开办了医院和学校，配备了照相机、留声机、电影机等，并采用给信徒一定的经济补助、免费给病人打针服药、收养孤儿及给穷人借贷、在教会学校利用民族语文培养传道员等方式，吸引人们参加教会活动，使基督教在糯福地区的活动极为兴旺。据一生看守糯福教堂的女信徒娜米

(80余岁，拉祜族)回忆说，“糯福基督教最兴盛的时候，学校有6个年级（拉祜文和佧文培训班），每个年级约有50~60人。基督徒到糯福教堂参加活动，经常因缺床位而打地铺睡在教堂里。”

以糯福教堂为中心，基督教在澜沧县发展很快。至1950年为止，全县共有教堂76座，分布在9个区（乡）的91个村寨，信徒1万人左右。其中较大的教堂有41座，分布在糯福15座，信徒4100余人；东回5座，信徒1400余人；木戛3座，信徒500余人；酒井3座，信徒150余人；南卡和富邦各1座，信徒各约100人；竹塘1座，信徒约50人。上述地区中，糯福和东回的拉祜族信教比例最高，均达到了90%以上。1980年以后，澜沧基督教开始恢复活动，并在政府帮助下在东回乡的班利村建起了全县基督教中心堂点和培训基地，使班利取代糯福成了目前澜沧基督教活动的中心。目前全县共有教堂80多所，信徒约2万人（拉祜族近万人）。

（三）调研点的选择及其基本情况

在文献检索的基础上，考虑到历史的延续性以及目前的教会活动状况，再结合拉祜族的支系分布特点，我们把田野调查点选在了糯福乡的老迈村（拉祜纳和拉祜西杂居）和东回乡的班利村（拉祜纳聚居）。两个调研点的基本情况如下：

（1）糯福乡老迈村

糯福乡位于澜沧县南部，距县城约75公里，2001年总人口16574人，其中拉祜族12056人，占人口总数的72%。老迈村位于糯福乡南部，由历史上的糯波村（拉祜纳）、老迈老寨（拉祜纳）、老迈新寨（拉祜西）组成。三个村寨中，糯波村基督教传入最早，相对其他村较为富裕，大户人家较多。1958年“大跃

进”时，多数糯波村人迁移到缅甸。1960年，三个寨子合并为现在的老迈村。目前全村共有56户265人，耕地面积878亩，其中水田218亩，人均粮食收入412公斤，现金784元，属于当地粮食生产、现金收入较好的村寨。

基督教是老迈村的主流宗教。教会传入至今已有3代人的历史。第一代是1958年以前糯波村的雅八撒腊（“撒腊”意为传教士），1958年迁移到缅甸。第二代是1958—1980年娜嘿女撒腊和她的丈夫扎朵在私下里保持着基督教信仰。1980年宗教活动恢复后，扎朵主持建盖了老迈基督教堂。1981年至今，艾坎（扎朵的儿子）、罗扎所先后被选举为老迈基督教点的撒腊。2002年初，老迈村搬迁，在新居地重新建盖了小型的教堂。过去信仰传统宗教的8户拉祜西人家（40人）也改信了基督教。目前全村共有信徒176人，占全村总人口的66%强。

（2）东回乡班利村

东回乡位于澜沧县西南部，距县城约20公里，南部与糯福乡相连。班利村位于东回乡西北部，距乡政府6.5公里。“班利”为傣语音译，“班”为地方，“利”为美好，具有好地方的含义，因村寨旧址小丫口村（今属拉巴乡）有水源，且栎树很多而得名。班利村的人口来源主要由三部分，一部分自称“带路”（傣语），意为有水井，可以饮水的地方；另一部分自称“纳耶”（傣语）意为有水源的地方。这两部分多为原班利村和小丫口村的村民。第三部分自称“某讷”，是祖辈由于信仰基督教的缘故从澜沧县上允镇搬迁而来的，因此这一部分人中教徒较多。班利村规模较大，全村有19个村民小组，737户3092人，其中拉祜族有587户，2462人，约占总人口的80%。2001年粮食人均收入为358公斤，人均经济收入为692元，缺粮现象较少，交通较为方便，经济状况在当地属中上水平。

据班利村 83 岁的老人张扎儿说：“首次到班利村的传教士是一个美国人，名叫海路。他们在班利村中心地带的大青树下，建盖了棚布房传教，但寨主‘卡些’（传统头人）不让村民信仰基督教。开始时，美国传教士给村民发放食品、药品，当传教员每年还有 100 老币（一老币约等于现在的 20 元人民币）的补助，这在当时是一个很高的报酬，因此人们信教很积极，并有了三个拉祜族传教士。”目前，班利村有信徒 1 242 人（其中受洗教徒 687 人），占全村总人口的 40% 强，占全村拉祜族总人口的 50% 强，并呈不断发展趋势。

调研点确定之后，2002 年 5 月，我们在糯福乡政府和东回乡政府的帮助下，对老迈村和班利村进行了以田野观察和半结构访谈为主的实地调查，初步了解了基督教在两个社区中的基本情况，现整理成文，供学界同仁交流斧正。

三、教会活动情况

（一）教会组织管理

按现行政策规定，教会需要办理传点营业执照，并设立教务管理委员会。班利教会和老迈教会均办理了执照，设立了相应的教务管理机构。

解放前糯福教会是基督教在云南拉祜族和佤族地区活动的中心（总堂），管辖各县拉祜族和佤族地区各教会活动，解放以后改为行政区划管理模式。1980 年以后，班利教会建成澜沧县基督教的培训基地，取代糯福成为全县基督教活动中心，教务管理委员会除正副牧师、长老、执事、传道员外，还有 33 个委员（男 21 人，女 12 人）。

历史上糯福教会有着严格的管理制度。牧师之后设有撒腊，

是牧师的助手，分为大、中、小三等。各村寨教堂设有“波管”，负责召集教徒做礼拜，调解教内纠纷和负责教堂维修。现在，糯福大教堂在原有管理体制的基础上，重组了教务管理委员会，拉祜语自称为“务嘎塔”。目前“务嘎塔”由李汉撒腊、扎体撒腊、扎哈撒腊、右哈波管、雅八波管5人组成，负责主持日常宗教活动，决定教会事务，协调教会内部矛盾。糯福大教堂每三个月定期召集所属教会撒腊和教徒会议，总结教会活动，制定下期目标。糯福基督教堂共管辖老迈、糯切、阿木嘎、邦美等20余个村寨教会。班利村建起了全县基督教中心堂点以后，糯福教堂所辖20余个村寨堂点也可直接与班利的大堂点联系，解决教会的重大事务。

糯福乡老迈教会由糯福教会管辖。老迈村教会设有7人教务管理小组，由信徒差额选举产生，由下列人员组成：(1)撒腊2人。一人为传道士，除传教外还代表村寨与外界联系，并结合社区发展需要进行拉祜文扫盲工作等。另一撒腊主管信徒的思想道德。选举撒腊的条件为：首先必须有知识文化，其次要有耐心帮助教育人。目前的撒拉罗扎所读过小学四年，认识几个字，由于他为人处世较好，又有耐心，是村寨生产劳动带头人，所以村民选举他为大撒腊。(2)加拉如巴(会计)，主管财务账。(3)普哈霞巴(波管)，主管财务收入和支出。(4)波管巴(召集人)，教会活动的召集人和纪律主管。(5)米管(妇女主管)，主管妇女生产生活及道德纪律。(6)列阔麻巴(文体老师)，负责领唱赞美诗，教舞蹈。

老迈村教会的教务管理小组成员中，只有罗扎所等2人是小学文化，其余多为文盲和半文盲。由于拉祜族在民族等级和家庭社区关系中较为重视社会性成人，排

斥弱势人群的社会参与，未结婚青年、丧偶的人群被视为不完整的社会性成人，没有资格担任村寨的头人，统管大家庭的家神以及参与决策村寨公共事务。因此尽管当地初中以上文化水平的年轻人很多，但由于传统观念的制约，这些年轻的“知识分子”并没有介入到教会管理事务中来。这对基督教与社区发展的关系来说，无疑是一种潜在的影响。

（二）教会经济状况

班利教会收入主要有教徒的奉献和教会田地里甘蔗、茶叶的收入，2002年总收入为4 093.7元，主要用于教会成员到各堂点学习交流、会议的差旅费以及教会工作人员的补助等。补助最高者一年为100元，最低50元；信徒遭遇天灾人祸时，教会也给予适当扶助，如重病扶助50元，死亡救济200元~1 000元等。

老迈教会目前有田地9亩，主要由信徒义务种植杂交稻和玉米到市场出售，每年售粮收入500多元，再加上信徒自愿捐献，共收入1 000多元。另外，由教会安排外出打工的信徒，必须将一部分收入交给教会。教会收入主要用于教徒外出开会交流的车旅费、伙食费、接待费等，剩余资金借贷给病人和受自然灾害的人们。教会资金使用情况一年公布两次，受教徒监督。

（三）礼仪与节庆活动

澜沧教会融合了基督教节日、拉祜族传统节日、公众节日，形成了丰富多彩的节日活动。除了主日礼拜外，较为固定的节庆活动有每年一二月间的拉祜年，三月的三八国际妇女节，四月的复活节，五月圣灵驾（降临）节，九月和十月间的拉祜族新米节，十二月的圣诞节等。

在各种节日中，最为隆重的是拉祜族传统的拉祜年、新米节，以及基督教的圣诞节。据当地的村民所说：不仅信徒们积极参加拉祜族的传统节日，非信徒也常常参加主日礼拜、复活节、圣灵驾节、圣诞节等基督教的节日和活动。

(1) 主日礼拜：又称“过星期”，拉祜族称参加礼拜为“讨福”，认为礼拜天是新一天的开始，所有一切都是厄莎神赐予的，要感谢厄莎神，检讨一星期的错误和不足。老迈教会礼拜天活动3次，中午12点为“雅米波录”（女性专场讨福），据说为了洗掉夏娃偷吃禁果的罪恶，妇女要多讨一次福。信徒做礼拜要根据自己的经济能力交纳礼拜捐（钱、谷米和鸡蛋等）。礼拜捐归牧师和撒腊所得。此外，礼拜天信徒不杀生，不进行生产劳动。礼拜时教徒按男左女右顺序就座。在教堂内不许喝酒、抽烟、吐痰，男性必须脱下帽子示礼。女信徒分娩以后，在一定的时间内不能进教堂。

在老迈村，与亚当和夏娃的故事相关的传说，是拉祜族创世史诗《牡帕——密帕》第一代人类“扎迪（男）娜迪（女）的故事”。据说：厄莎神由于害怕女人会变成厄莎神，便诱导娜迪偷吃了相思药，与哥哥扎迪结成夫妻。由于女始祖娜迪犯了错误，厄莎神便处罚女人要经历行经、分娩的流血过程。因此“血”在拉祜族的传统观念中是不吉利的象征，是阴间鬼魂的降临与缠绕所致，是人们病痛の预兆。兄妹成婚再传人烟的传说，在云南许多少数民族中都有流传。拉祜族教会显然吸收了当地传统观念，对女信徒的生理现象作了特别的

行为规定。

(2) 洗礼：老迈教会在每年旱季3月~4月进行，邀请班利教堂的牧师为18岁以上自愿要求入教的信徒举行洗礼受戒仪式。洗礼费每人交纳1角~1元钱不等。教徒受洗后每年有义务交纳管理费（男性3元，女性2元），部分上交县民族宗教局、班利总堂点和糯福堂点，剩余的作为教会基金。

老迈村有三处固定的洗礼地点：“雅普八儿斗”（意为雅普泥塘），“老迈落姐”（意为老迈河流交汇口），“邦角落姐”（意为邦角河流交汇口）。洗礼仪式前，信徒们先杀好猪鸡，准备好食物，然后请牧师和撒腊，就近到固定的水塘边洗礼宣誓，接受基督教十诫；受洗入教后必须积极参加礼拜、听《圣经》、唱赞美诗、送礼拜捐“讨福”。

在老迈村，人们认为有“扑死鬼”（传统宗教中会附体崇人的一种鬼）附体的人不能接受洗礼，据说这样的人放在水里就会发黑。当地传统观念对基督教活动有着较大影响，并隐含着社区边缘人群的权力关系问题。

(3) 圣诞节：圣诞节期间，由撒腊和教徒一起到其他村寨讨钱赐福，组织教徒和村民到附近村寨联欢，组织拔河、爬杆、跳绳、歌舞联谊等活动，相互庆祝节日，增进村寨友谊团结。当地拉祜族过基督教圣诞节如同传统的拉祜年一样热闹，不仅要舂制粑粑，村寨有钱时还要杀猪庆祝。

我们注意到，当地信徒们的歌舞活动，仍然保留了本民族的传统形式和内容。这与云南东北部苗族地区基

督教会禁止信徒使用民族乐器、演唱民族歌舞形成了明显反差。

(四) 教会与社区的关系

老迈村在社区发展和社区管理等各个方面，形成了教会与村寨行政之间的互动、合作关系。例如，教会根据政府的方针政策和村寨传统文化，结合当地教会的传统十诫^①，制定了村规民约：听老人话；不许吸毒、贩毒；不许偷盗；不许赌博；不许男盗女娼；不许酗酒；不许杀人。对违反规定的教徒进行帮助教育，并积极协助村民委员会对不良风气的滋长进行严厉查处。因此，老迈村虽然地处中缅边界，是缅甸南部毒品流动的重灾区，但全村至今无一人吸毒、赌博，社会秩序较好。

再如，2001年雨季，连续大雨造成了老迈村山体开裂的情况，为避免山体滑坡造成的危害，当地政府决定实施老迈村迁居工程。8月，政府工作组进村动员，罗李竹利用村民小组组长和基督教徒的双重身份，通过撒腊、波管发动基督教徒，还通过教会妇女主管发动妇女积极参与，协助政府作了大量工作。12月搬迁工作正式开始，在短短的一个月时间里就完成了建新房和搬迁工作，2002年1月全村56户人家在新居过上了第一个拉枯年。为此，糯福乡乡长评价说：“信仰基督教的村民就是团结，愿意与外人接触交往，村寨社会秩序好。”

《思茅地区志·宗教志（讨论稿）》：“1988年11月6

^① 澜沧地区传统的教会十诫如下：听父母话，不信鬼，一夫一妻制，不偷人，不饮酒、不吸大烟，要亲爱，不杀人，不嫖不赌，服从基督教。参见杨树谷：《澜沧县外来宗教情况》，见《云南民族情况汇集》，下册，168页，云南民族出版社，1986。

日，澜沧县发生了 7.6 级大地震，房屋遭到严重的破坏。为了帮助灾区抗震救灾、重建家园，云南省基督教三自爱国会将省内外教徒捐赠的 10.5 万元人民币拨给澜沧县基督教三自爱国会，用于教区倒塌、学校的维修和建设。澜沧县三自爱国会将此款用于重建了澜沧县东回乡班利村完小和上允镇下允村淘金河小学，共建教室和教师宿舍 1 200 平方米。在建设资金有限的情况下，广大教徒献石献料出义务工，按期完成了重建工作。”这则官方资料可以看做对当地教会的总体评价。

四、信徒信仰状况

(一) 信教原因

基督教之所以能够被边远贫困的拉祜族所接受，主要因为信教能够为人们的家庭生活带来实际的好处。从前，传教士为了吸引更多的人信仰基督，采用了物质吸引和神学教义相结合的方式，如免费为村民打针服药，借贷扶助贫困人群等。人们为了摆脱贫困的生活，为了更好的物质利益和改善生活，选择了基督教。此外，拉祜族传统信仰中杀牲祭鬼盛行，对人们的生产生活造成了很大破坏。基督教禁止杀牲祭鬼，有利于生活的稳定和财富的积累，不少人也因此信教。

老迈村的老人说：“过去贫困饥饿，小孩想吃一些饼干等小食品，大人想得到物质上的帮助，所以才洗礼入教。”

班利村今年 83 岁的张扎儿说：“我爷爷、爸爸的年代，人们动不动就杀牲畜祭祀神灵，觉得浪费很大，贫困的家庭已经无力支付这些开销。基督教刚传入村里时，爷爷、爸爸信了基督教，我也从小信了教。”班利村与张扎儿一块儿信教的村民很多。

我们在调查中发现，早期人们选择基督教的主要原因较为单一和明确，主要体现在物质利益方面，而现在询问人们信教的主要原因时，得到的回答却相当的模糊和不确定，除了经济因素外，还表现出了更多的精神因素，使我们从中明显感受到一种积极向上的态度，即希望通过信教使自己不断提高：和别人一样，做人要像人，有吃有穿；有一颗仁慈的心，团结、友爱，善于帮助别人；向外界学先进事物，改善贫困的生活状况；忏悔罪恶，如不会生产劳动解决生活困难、不听老人话、不尊重老人等。

（二）信仰自由状况

当地民谚说：“在金竹林里就要用金竹箴，在藤竹林里就要用藤竹箴，在苦竹林里就要用苦竹箴，在拉祜纳和拉祜西村寨里，拉祜纳和拉祜西就要相互通婚。”人们认为拉祜纳和拉祜西是一家人，不同的信仰并不冲突，甚至可以改变信仰。

例如：老迈村村民罗某，男，46岁，拉祜纳，从小随父辈信仰基督教，其岳父和妻子则信仰拉祜西的传统宗教。开始时，两种信仰在家庭里相安无事，此后岳父大病一场，花了许多钱到处求医治病均无效果，最后到了缅甸南莫村求助拉祜西觉巴（巫师），觉巴要求罗某改信拉祜西传统宗教，并配制了几副药，岳父病痛就此痊愈。为此，罗某向撒腊、波管说明了改信传统宗教的思想，征得他们的同意后，自觉交纳了3元退会费，正式退出基督教。现在罗某虽然已不参加礼拜，但与教会的关系仍然融洽，有事情总要与教会协商进行，甚至帮助教会出义务工。再如：老迈村村民罗李竹，50余岁，拉祜西，老迈村组长，原来信仰传统宗教，娶了信仰基督教的拉祜纳妻子后，便随妻子改信

了基督教。

老迈村形成了以基督教为主，传统宗教（含有小乘佛教色彩）为辅，信仰自由的状况。在人们看来，基督教和传统宗教并不冲突，可以相互包容和谦让。在日常生活中，教徒和非教徒并没有严格的划分界线。教徒做礼拜时，非教徒村民有时也不生产劳动，去教堂与教徒做伴，并帮助教会出义务工；信仰传统宗教的村民祭鬼卜卦时，基督徒亲友也会协助其祭祀活动。

（三）信徒性别差异

拉祜族是母系余风较为浓郁的民族，传统的社会性别制度在倡导两性的和谐统一的过程中，阴性居上性，家庭生活中妇女的地位偏高于男性。但是在汉文化和其他外来文化的影响下，传统“阴阳和合”、“阴性居上”观念有所改变。妇女的家庭地位较高，但却往往被排斥在社会公众领域之外。澜沧拉祜族地区曾有“鹤鹑不识扣，女人不知事”的民间谚语。传统观念与现代观念的矛盾状况，在教会生活中也有所反映。

例如，在信徒性别差异方面，女性信徒较多，占信徒总数的一半以上。班利村 687 名受洗教徒中，有女性 350 人，男性 337 人。老迈村 71 名受洗教徒中，有女性 46 人，男性 25 人。从教务管理机构成员的性别构成看，班利村教务管理委员会 33 个委员中，男性 21 人，女性 12 人；老迈村教务管理小组 7 名成员中，女性有 1 人。

与非信教地区比较，教会女性职员的比例相对较高。例如在南段等拉祜西聚居的村寨，普遍没有负责公

共事务的女性，甚至不少村寨中妇女主任的职务，也由男性担任。

再如，在教会生活的性别差异方面，人们普遍认为，礼拜天12点开设的女性专场讨福，是因为女性祖先娜迪偷吃相思药与哥哥成婚，犯了罪，所以女人有月经和分娩流血，导致女人体质虚弱，为了恢复元气，需要比男人多讨福。此外，妇女分娩后，生男孩者47天内不许去教堂，生女孩者36天内不许去教堂，以避免其身上的晦气和罪过。

上述情况表明：一方面，作为信徒群体来说，尽管女性在教会生活中的地位和影响相对较高，但在人们思维定势的影响下，教会的一些观念和规定，又顺应并固化了传统文化对妇女经期和分娩期等方面的歧视。另一方面，作为信徒个体来说，女性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影响却明显偏低，甚至我们进行田野调查的过程中，即便询问妇女的信教情况，也往往由男性代为回答。这种状况预示着在拉祜族传统性别观念的演变过程中，教会所具有的独特地位和影响。

五、基督教在社区发展中的影响

(一) 生产生活方面

在班利和老迈村两个调研点，我们感觉到，人们的时间观念和生产效率观念较强，与政府合作，学习农业科学技术的意识也较为明显。目前老迈村的作物品种主要是杂交稻725，大约有80%的人使用了尿素、复合肥等化肥，使用地膜等技术，水稻亩

产在 400 公斤~500 公斤，处于当地较高水平。相比较而言，在田地资源情况相等的情况下，班利和老迈村村民生产劳动效率较邻近非基督教区高，而且生产生活较有计划性。

例如：老迈村教徒扎克是 5 口人家，他家很早就种植杂交稻，使用薄膜、复合肥、除草剂等，粮食亩产 600 公斤，人均现金收入 1 200 元。由于生产劳动效率较高，还有 1/3~1/4 的时间采集松香，每年可出售一吨松香。近年来，为了更快地发展家庭经济，他调整了家庭生产结构，以小型养殖为主，2001 年养猪 15 头，出售 10 头，养黄牛 9 条，水牛 3 条，鸡近百只，是村里勤劳致富的楷模。全村像扎克一样靠科技和养殖业发展家庭经济的信徒约占 1/3。

再如：班利村桃××，女，拉祜族，从小随信教的父母从上允镇搬迁到班利村，并皈依了基督教，1982 年结婚，生育了一男两女。从前仅靠种田地解决温饱，没有其他经济来源。几年前，她征得丈夫的同意后，在班利村率先向银行贷款 500 元作为家庭小买卖的启动资金，开设了本村第一家小卖部。开始时，村里的老人反对她做买卖，认为拉祜人没有做过生意，违背先民意愿。但她认为：“不管自己是不是拉祜族，只要能够改善生活、找到钱就要做下去。”2000 年以后，小卖部生意竞争激烈，她又开设了屠宰卖肉的项目，一个星期可销售 6 头猪的肉，约有 300 元的净收入。

比较：距老迈村仅有 40 公里的非基督教区——南段村（拉祜西），由于经济文化水平的原因为，村民们拒绝接受茶叶商免费送上门的化肥和农药；2001 年拉巴乡政府免费发放化肥农药让村民使用，有的村民却在背运的过程中，倒掉化肥，只把装化肥的编织袋带回家，

认为编织袋可以装东西用，而化肥则没有用处。

(二) 文化教育方面

利用普及民族文字、开办教会学校进行传教，是云南基督教的传统。历史上传教士曾利用创制拉祜文、翻译典籍、开办教会学校和民族语培训班等方式进行传教活动，在拉祜族产生了很大影响。此外，班利村一直流传着一个关于知识文化重要的警示故事：过去东回村有一个传教士只认识拉祜文，一天上司让他送一封信，由于信用汉文书写，他不知道信上内容就是让别人打死自己，送信后便一直没有回来。人们常用这个故事说明学习文化知识的重要性，并对社区文化教育达成了共识：没有文化的人是睁眼瞎，大难临头不知道；学文化有文化，有思想有主见，利于发展生产劳动，不会受人欺负。

310

例如，村民娜拉，丈夫去世后家庭生活较为困难，但她宁愿过着极为贫寒的生活，也要在政府的帮助下为儿子贷款继续上学。再如，女村民桃娜迫有三个小孩，大女儿自觉学习不好，想退学回家。虽然此时她的三个小孩都在读书，经济状况较为紧张，但她仍然以自己不懂文化知识在生意场上、生产生活所遇到的困难，耐心做好女儿的思想工作，鼓励女儿继续上学。她说：“小孩不懂事，我们做父母的要引导小孩去上学，我们老人正因为没有文化知识，生活困难，自己苦一点累一点不怕，只要小孩能成才就好。”

据班利小学教师罗玉福和教会长老张福介绍，目前班利村适龄儿童入学率为100%。村里现有高中生三名、中专生5名，1985年至今有初中毕业生100多人。此外，在班利村，政府、学校、教会相互帮助协作。如由教会和学校共同组织适龄儿童入学动员会，教会还利用教徒礼拜活动，发动入学工作。为了丰富

学生和信徒、村民的文艺生活，教会和学校经常联办文体歌咏比赛活动。在盛大的节日活动中，教会也专门邀请学校老师参加。现在学校教室紧张，政府出面协调，教会便把培训中心的教室借给学校用。为了支持学校教学，教会还做出了学生不准入教的规定。

比较：信仰传统宗教的边境某拉祜族村寨，由于生活目标、人生价值观和对教育文化的认知不同，以及有丰厚的自然资源作保障，该村的村民固守着“老野猪不死，我们不死”的传统观念。许多学生家长认为，即便学了一些文化知识后，对人们的生产生活也没有改变和影响。因此学生的失学率高达约60%。虽然学校和政府做了大量工作，仍然效果甚微。

（三）婚姻家庭方面

拉祜族有早婚早育的传统。在人们的思想观念中，女性一般在14岁~18岁之间结婚，否则被视为老姑娘，成为受歧视的另类人。基督教会则对信徒的结婚年龄有严格规定，必须在18周岁以上。

比较：在信奉传统宗教的南段村，男孩女孩在十余岁就跟着哥哥姐姐唱山歌找恋人。在社区早婚早育的氛围中，即便是在校的学生，也无法安心就读；小学生谈恋爱，甚至辍学的现象较多。而对于子女的早婚早育，家长往往也抱着听之任之的态度。因此，当地的男女青年，很难有时间和条件走到外面的世界中发展自己。

信徒婚礼在教堂举行。若违反了村寨的习惯法未婚同居等，

则会被视为另类人，其婚礼必须在教堂外举行。婚礼时，人们将教堂婚礼场用鲜花和绿叶布置得漂漂亮亮，用长青的芭蕉叶和甘甜的甘蔗，象征着新人白头到老，家庭美满幸福，并用当地关于生命之源的口传故事训导新婚夫妇：“远古时代，厄莎神只派遣扎迪（阳性）为第一代人。由于扎迪孤独没有伙伴，厄莎就用一根胫骨造出了娜迪（阴性）。阴阳结合后，血肉相融，成为一个整体。”告诫夫妻要相濡以沫、白头到老；妻子生儿育女，分娩流血，身体不健康，丈夫必须照顾她一辈子；丈夫养家糊口，上山打猎、撵蜂子，假如手掰脚断，妻子必须照顾他一辈子。

（四）医疗卫生方面

312 拉祜族长期缺医少药，人们生病以后只能依靠杀牲祭鬼禳解。基督教传入后，提倡“神药两解”和文明卫生的生活方式，要求教徒参加主日礼拜前要洗澡，搞好个人和家庭卫生，并通过免费为村民打针服药、诊治疾患等方式，在信徒中培养了医疗卫生观念。班利村现在共有4个“医生”，两个小诊所（医务室）。其中，两个民间草医由于收费便宜，依然受到人们的欢迎。除民间草医外，在教会的扶持下，班利教会副牧师段三妹、教会会计扎儿等人经过培训，也开设了小诊所。1994年，扎儿的小诊所收入约1万元，2001年虽然竞争加大，仍有收入约5000元。

（五）思想观念方面

传统上拉祜族有着满足现状、怕见陌生人的心理，见生人就逃避；小孩与外来人说话大人赶快捂住孩子的嘴巴。在两个调研点我们却看不到这样的情形，人们喜欢结交外界的朋友，见到客人赶快把房屋打扫干净，见到朋友就抬上凳子，端上茶热情招待。当地村民说：“将客人请到家里坐，欢欢喜喜谈心交心，这

是会当家的丈夫和媳妇，这是基督教的家庭。”

无论在老迈村还是班利村，人们渴望与外界交流的需求极为明显，我们外来人一到来，热情的村民便带着小孩，拿着芭蕉看望我们。他们的友善、热情、乐于与外人交往的情景使我们深受感动。因为在我们的经验中，来到不善言表的拉祜族村寨（非基督教区），陌生人往往会吃不到一口饭，喝不上一口水。

观念的改变使人们的自信心和发展意识、竞争意识有了很大提高。例如，目前班利村共有十几个小卖部以及各种小商贩，市场经济比较活跃。村寨家庭拥有大量的碾米机、拖拉机、东风车等现代化产品；年轻的教徒希望能够走出村子，甚至走到省城国外发展自己，目前全村外出当兵约 30 余人，打工者约 100 余人。

目前在昆明民族村旅游区的拉祜族寨，共有 8 名拉祜族年轻务工者。其中 1 人来自老迈村附近的完卡村，2 人来自双江县，而来自老迈村的多达 5 人。

再如，在班利村，人们回忆说，基督教传入班利后，当时小丫口村有 50 多户拉祜族人家因为贫穷而迁到班利村皈依了基督教；而以汉族为主的 30 户马帮人家，因为生活较为富裕则仍然留守在小丫口村，信仰传统的原始宗教。时至今日，班利村和小丫口村的整体状况发生了明显差异，人们对生活的态度、待人接物、思想观念、发展家庭社区理念等方面均有所不同。在我们调研和访谈的过程中，信徒们经常为自己的信仰而流露出自豪的感情，觉得自己的生活比不信教的村寨好多了，并认为信教是改变

自身生存环境最好的途径。

当然，这些信仰基督教的少数民族地区在生产生活、文化教育等方面比邻近的非基督教区呈现出更好的面貌，原因是多方面的。但我们在调查中也感到，基督教在当地人们的生活中发挥了积极作用。总之，和其他信仰基督教的少数民族地区一样，基督教虽然没有为当地带来多少“投资”，却以观念的变革为先导，使人们从小到个人的漱口洗脸、待人接物，大到树立市场经济观念、合理规划生产消费和改善生活等诸多方面，都发生了无声无息却又实实在在的变化。正如一位长期在当地工作的老干部所说的那样：“1960年工作队刚进入老迈村时，就感觉到村寨卫生整洁，人们精神面貌与其他拉祜族村寨不一样。”40年之后，此次我们在调查中也明显感觉到，相比较而言，信徒们的社会开放意识较强，更愿意积极主动地参与市场经济、增加家庭收入，并由此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个人和家庭的生活状况，促进了社区的发展。

314

结 语

应该说，本文作为一种初步的尝试，难免粗浅和不足，既给我们留下了许多遗憾，也使我们获得了多方面的思考和经验。一方面，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我们在调研过程中主要采用了直接观察和半结构访谈方法，没有运用传统的更有说服力的问卷及数据分析等方法。但透过这种粗浅的“透视”，我们从中感受到了基督教对少数民族社区生活产生影响的广度和深度，并看到了许多值得深入研讨的问题，如拉祜族两大支系中信仰基督教的为何主要是拉祜纳？基督教对婚姻家庭中的夫妻关系以及妇女和弱势群体的行为规范，对社区发展理念及现代教育的推进，对现存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的影响，对传统观念和伦理道德演变的作用，

以及信徒们的自我认同和社会认同等。这些问题汇集到一起，使我们把“透视”的焦点聚集到了这样一个核心问题上：基督教作为现代西方文化的精神支柱，为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注入了一种什么样的文化内涵？换句话说，基督教在少数民族中所倡导和实践的一切，蕴含着一种什么样的文化理念和人文精神，这种理念和精神对少数民族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这是我们希望通过不断的实证“透视”和“聚焦”而发现、探讨和认识的。

另一方面，尽管我们的初衷并不期望从本文的叙述中得出某种结论或“真理”，只希望通过实地调查，用某种“客观”的方式方法，把基督教在少数民族社区各个层面中的实际情况展示给人们。但由于我们的研究具有上述明确的理论“目的”，因而肯定会有人认为我们的叙述当中有着太多的“主观”感受和十分明显的价值判断，并因此而提出种种质疑。事实上，当人们从不同角度或不同的视野看待少数民族地区的基督教问题时，往往会得到不同的感受和不同的评判。由于我们的视角在于具体的少数民族社区的实际生活，而不在于对基督教问题进行宏观的研判和评价，因而许多潜在的问题超出了本文的范围，并没有在文中反映出来。^①所以，对于科学的评判而言，我们在特定领域中所得到的“真实的”感受，并不能被来自其他方面同样“真实的”感受所否定。尽管我们所描述的这些“事实”目前（特别是在这样一篇短文中）并不充分和完善，在不少人看来仍然是脆弱的和没有说服力的。

（致谢：云南省澜沧拉祜族自治县糯福乡政府、东回乡政府，徐永福牧师、段三妹女士，以及老迈村和班利村全体村民在调查过程中提供的多方面帮助。）

^① 这些问题，主要源于不同文化影响的社会评价和文化认同，往往超出了宗教的范围，常常表现为一系列涉及管理乃至政治上的诸多问题。